

傅家森*

總統令

中華民國97年12月19日

華總二榮字第09700273071號

臺中市義勇消防總隊黎明分隊分隊長傅家森，敏練朴實，愷悌勞謙。少承忠孝庭訓，慈幼敬老；及長耕耘樹藝，敦業惠群。平居踐履地方公益，矢志落實社區關懷；爰投身義消應急行列，開展救災恤患宿願，精誠匡濟，歷有年所。尤以921地震期間，迅即歸隊逕入災區，冒險犯難，安生勵眾；桃芝颱風來襲，竭力協尋救護災民，扶危解困，夙夜宣勤。曾獲頒內政部三等榮譽紀念章、義消楷模鳳凰獎等殊榮，迭彰智勇，矜式群倫。詎料襄助臺中市文山南巷垃圾掩埋場救援事宜，深陷崩落土石中，迺慨然捐軀殉職，體仁蹈義，德澤溥被粉榆；高節矩範，楷模垂裕後昆。應予明令褒揚，用示政府旌表遺徽之至意。

總統 馬英九

行政院長 劉兆玄